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 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 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ny Idea Cloud Holdings Limited 多想雲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696)

補充公告 中期業績公告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六個月及 給實體的預付款

茲提述多想雲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i)於 2023 年 4 月 27 日刊發的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年報(「2022 年年報」);(ii)於 2023 年 8 月 25 日刊 發的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公告」);及(iii)於 2023 年 9 月 19 日刊發的本公司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2023 年 中期報告」)。除另有界定外,本文所用詞彙 2022 年年報、公告及 2023 年中期報告所載者具有相同含義。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錄得的預付款、定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為人民幣 3.901 億元。在人民幣 3.901 億元的預付款、定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中,約人民幣 3.647 億元被歸類為本公司流動資產項下的預付款(「**流動資產項下的預付款項**」)。 流動資產項下的預付款項指就提供整合營銷服務和 SaaS 互動營銷服務向集團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以及將於 2023 年第三季度和第四季度提供的營銷活動的媒體廣告費用。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 13 和 13. 15 條,如果按照《上市規則》第 14. 07 條定義的資產比率,向某一實體提供的相關貸款超過 8%,公司將承擔一般披露責任。根據《上市規則》第 13. 14 條和第 13. 15 條,如果根據《上市規則》第 13. 13 條和第 13. 14 條,向某一實體提供的相關貸款比之前披露的數額有所增加,且根據《上市規則》第 14. 07 (1) 條所定義的資產比率,自上次披露以來增加的數額達到或超過 3%,則公司將承擔一般披露責任。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在流動資產項下的預付款中,本集團已向若干供應商(「實體」)支付了若干預付款(「預付款」),根據《上市規則》第 14. 07 條所定義的資產比率,預付款餘額超過 8%。因此,根據

《上市規則》第 13.13 條,該等預付款構成對實體的貸款,公司必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15 條披露有關詳情。

下表列出了截至預付款項首次超過資產比率 8%的相關日期,支付給實體的預付款項總額的詳細情況,其中進一步支付給實體的相關預付款項總額的增加導致本集團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的總資產(即 2022 年 10 月 28 日上市招股書中披露的最新經審計賬目)達到或超過 3%,與之前必須披露的交易相比:

實體名稱	交易性質	相關日期	截止相關日期 已支付的預付 款總額	佔本集 團總資 產的百 分比	需要披露的本集團 總資產與上一筆交 易相比增加的百分 比
			(人民幣千元)	(%)	(%)
(i) 廈門 紅坊智創 傳媒有限 公司	提供整合 營銷服務 SaaS 互動 營銷服務 的預付款	2023年2月 17日	41,062	8. 79	不適用
		2023年3月3日	57, 255	12. 25	3.46(與截至 2023 年2月17日的數字 相比)
		2023年3月 17日	74, 655	15. 98	3.73(與截至 2023 年3月3日的數字 相比)
(ii)泉州 盛大瑞興 文化科技 有限公司	提供整合 營銷服務 SaaS 互動 營銷服務 的預付款	2023年2月 20日	40,616	8. 69	不適用
		2023年3月6日	57, 486	12. 30	3.61(與截至 2023 年2月20日的數字 相比)
		2023年3月 23日	73, 286	15. 68	3.38(與截至 2023 年3月6日的數字 相比)

預付款沒有任何利息或抵押。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悉,實體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並非本公司的關聯人士,且獨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亦於彼等並無關聯。公司預計預付款將於 2023 年底前使用完畢。

董事認為,不時作出的預付款是按照正常商業條款並在公司一般業務過程中訂定的。

補救行動

董事認為,《上市規則》第13.13條規定的貸款可能不包括預付款,因為它不是《上市規則》第13.13條中文版所翻譯的一種貸款。董事認為,本次違規事件是一次對《上市規則》第13.13條的應用的錯誤詮釋,屬個別事件,並承諾會加強有關的內部監控程序,避免日後再發生同類事件。

為防止日後發生類似不慎偏離《上市規則》的情況,公司將為所有董事及其管理團隊提供有關《上市規則》第 13. 13、13. 14 和 13. 15 條的詳細指引,以加強和鞏固他們對《上市規則》第 13. 13、13. 14 和 13. 15 條的披露要求的現有知識,以及他們及早識別潛在問題的能力。公司還將為董事及其管理團隊提供相關培訓,以加強他們對遵守《上市規則》的理解和重要性。公司將加強集團各附屬公司及部明之間的協調及彙報安排,並成立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組成的專責小組,檢查集團的相關交易,而各附屬公司須密切監察有關交易,包括與供應商的墊款或應付餘額,並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通知專責小組可能須作出的披露,以確保適用的規定得以適時遵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發佈之日,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3.13、13.14和13.15條項下概無任何其他披露責任。

承董事會命 多想雲控股有限公司 劉建輝 董事會主席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劉建輝先生、曲碩女士、陳善成先生和陳澤銘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穎彬女士、黃欣琪女士、田濤先生和肖慧琳女士。